



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GZC2019-G3-68114-JLZB（重）

项目名称：2020-2022 年事故处理涉案车辆施救、停车服务（重）

采购单位：平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3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7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3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事故处理涉案车辆施救、停车服务(重)(项目编号: GGZC2019-G3-68114-JLZB(重)) 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平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平南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备案的政府采购计划(采购计划编号:2019-110001-68114)的批准,现对 2020-2022 年事故处理涉案车辆施救、停车服务(重)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将本次公开招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 2020-2022 年事故处理涉案车辆施救、停车服务(重)

二、项目编号: GGZC2019-G3-68114-JLZB(重)

三、采购项目的内容: 2020-2022 年事故处理涉案车辆施救、停车服务(重) 1 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四、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伍佰柒拾万元整(¥5700000.00),服务期限为 3 年。本项目投标应以优惠率进行报价。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等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2、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营业执照中经营范围包含车辆施救或车辆停放保管服务或仓储服务,能提供本次招标采购服务的供应商;

3、本次招标不接受单位分公司或分院的投标;

4、本项目不接受未完成网上报名的投标人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1、报名方式:网上报名(注:投标人如第一次报名,报名前需在贵港市公告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站地址:<http://ggggjy.gxgg.gov.cn:9005/>)的“投标单位登陆”—“平南县平台”链接登陆到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操作完成单位信息注册,已经广西住建厅诚信库系统备案的投标供应商则无需注册,可直接使用诚信卡登陆。)

2、报名时间:2020年3月30日至2020年4月3日止。

3、获招标文件的方式:潜在投标人报名成功后打印报名回执,在贵港市公告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站地址:<http://ggggjy.gxgg.gov.cn:9005/>)的“投标单位登陆”—“平南县平台”链接登陆到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操作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九、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人民币陆万元整(¥60000.00)。

投标人应于开标截标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等非现金形式交至并到达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平南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银行账号：20352013957000730

注：保证金退还方式：

(1) 所有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同时提交保证金银行转帐底单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复印件须清晰可辨认，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给招标代理机构；

(2) 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未成交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前往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退还保证金手续，交易中心在收到资料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人签订合同，将合同原件送达代理机构处存档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前往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退还保证金手续，交易中心在收到资料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十、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 2020年4月21日9时00分止，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到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南县工业大道（县交通运输局11楼交易厅3）]，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十一、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 2020年4月21日9时00分，在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南县工业大道（县交通运输局11楼交易厅3）]开标，投标人可以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参加开标会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以下证件：①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明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②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的，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明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属复印件的均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依时到达参加开标。

十二、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gxzfcg.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j.gxgg.gov.cn>（贵港市政府采购网）、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ggjy.gxgg.gov.cn:9005/>）。

十三、联系事项：

1、采购人名称：平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地址：平南县瑞雁大道

联系人：袁贵校 联系电话：0775-7866909

2、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贵港市港北区仙衣路港宁花园1289号

项目联系人：梁慧海 联系电话：0775-4238158

3、监督部门：平南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联系电话：0775-7820666

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7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对监狱企业、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请以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的规定为准。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4.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5. 本服务需求一览表中标注▲号的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6. 本服务需求一览表中内容如与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相关条款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项号	服务名称	服务期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涉案车辆拖移及停车保管服务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p>所提供停车保管场所能满足平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及在各中队辖区违法拖移、扣押、涉案车辆的保管要求；</p> <p>1、停车场场地面积要求：</p> <p>（1）平南县城区：在平南县市区有 20 亩以上的停放场。</p> <p>（2）大安中队辖区：在平南县大安镇上有 5 亩以上的停放场。</p> <p>（3）丹竹中队辖区：在平南县丹竹镇上有 2 亩以上的停放场。</p> <p>（4）思旺中队辖区：在平南县思旺镇上有 5 亩以上的停放场。</p> <p>（5）六陈中队辖区：在平南县六陈镇上有 2 亩以上的停放场。</p> <p>2、停放场要求至少有 1 个 1000 平方米的水泥场地硬化，其中盖好简易铁皮瓦不少于 400 平方米；停放场要求建有围墙，高度不低于者 2 米。</p> <p>▲3、平南县城区、大安中队辖区二个停车场必须提供具有场地产权证明或租赁使用合同且租赁年限不少于 2 年，在投标文件提供场地产权证明或租赁使用合同复印件（必须提供）；丹竹中队辖区、思旺中队辖区、六陈中队辖区等三</p>

		<p>个停车场，投标人必须承诺中标后，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设立停车场，投标时必须承诺，否则报价无效。租赁场地使用期限不得低于与交警大队签订的合作协议期限，如发生不可抗力情形，造成停车场无法继续经营，停车场有关责任人员应及时告知交警大队。</p> <p>▲4、须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管理制度、消防安全制度、现场管理制度。制定完整且具有可操作性的工作流程，场地内的各项安全标准均达标，并严格、规范执行，定期制作台帐（纸质和电子台帐）以备随时核查。在交警大队需要停车场提供有关材料或数据时，停车场应及时按要求提供，不得拒绝，逾期未提供或不按要求提供的，交警大队将约谈停车场责任人，并发出整改通知书。</p> <p>▲5、停车场必须安装有视频监控，视频监控要实现整个停车场全覆盖，且视频监控录像保存期限需达到 90 日以上。</p> <p>▲6、停车场要有 60 平方米以上固定的办公场所，配备有 2 台连接互联网的电脑、2 台打印机、1 台复印机等办公设备。投标人在投标时必须承诺中标后自费安装有涉案车辆登记管理系统，涉案车辆登记管理系统必须与平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互联互通、无缝对接。办公室内按要求上墙公示管理制度、服务承诺、监督电话等内容。</p> <p>▲7、停车场要有 90 平方米以上的封闭式仓库。</p> <p>8、停车场符合具有必要的通风、照明、排水、消防、监控等安全设施，能开展车辆保管、车辆出入管理等工作；根据车辆类别设立不同的停车区和对应的标志牌及通行区域；具备有效防止涉案车辆强行冲卡的门禁系统。</p> <p>9、停车场外围需设置醒目的指路引导牌，出入口安装照明设施。</p> <p>▲10、停车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能够将除违法乱停以外需拖移、扣押的车辆安全运送至本停车场内；配备不少于以下施救车辆的要求，自有或租赁（租赁期要大于本项目服务有效期），在投标文件提供发票证明或租赁使用合同复印件；施救车辆要求：专项作业车。</p> <p>（1）重型专项作业车（指能吊 20 吨以上的吊车）1 辆；</p> <p>（2）重型专项作业车（指能拖 20 吨以上的拖车）1 辆；</p> <p>（3）中型专项作业车（指能吊 8 吨以上的吊车）1 辆；</p>
--	--	--

		<p>(4) 中型专项作业车（指能拖 3 吨以上的液压平板拖车）7 辆；</p> <p>(5) 轻型货车（指用于拖曳二轮车型的 1 吨以上的小货车）1 辆；</p> <p>(6) 小型普通客车（指到现场转移旅客的专用车）1 辆；</p> <p>(7) 小型面包车（指到现场勘察的专用车，要求配有专用的救援设备）1 辆；</p> <p>▲11、停车场应至少配备持有驾驶证司机 10 人以上、后勤人员 4 人以上、安全管理人员 2 人以上。</p> <p>▲12、停车场 24 小时安排人员值班，办理车辆存取手续，24 小时组织人员现场巡查，确保停放车辆安全。</p> <p>▲13、停车场在接到交警拖曳车辆指令后，必须做到 10 分钟出车，10-50 分钟内到达现场。</p> <p>14、停车场工作人员要统一着装，仪容端正，文明礼貌、热情服务，听从指挥。</p> <p>15、法定扣押期限内（道路交通违法处理法定期限一般为 15 个工作日，道路交通事故及其他案件以办案单位出具放行条为准，但最长不得超过 60 日），因扣押产生的车辆拖移费及停车保管费由交警大队承担，停车场不得向涉案车辆所有人（当事人）收取。但超过法定期限的或在法定期限内到交通管理部门办理放行手续后而当事人（代理人）没按规 定时限领取车辆的，超出期限的停车保管费由停车场向涉案车 辆所有人（当事人）收取，停车场必须严格执行《关于贵港市 城市道路及辖区内普通公路车辆救援服务收费标准及有关问 题的通知》贵价费〔2014〕33 号、浔价字〔2012〕24 号（收费标准附后），且不得收取车辆拖移费。</p> <p>▲16、停车场因拖移、保管车辆过程中造成车辆丢失、损坏的，由停车场负责和车主自行协商赔偿。</p> <p>▲17、停车场不得私自使用被扣留停放保管的车辆、车载物品及其他附属品，由此造成的损失、纠纷及费用由停车场负责。</p> <p>▲18、中标停车场需负责承担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工作内容等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并负责免费将交警大队原扣留车辆搬迁至中标停车场及提供免费保管。</p>
<p>一、商务要求</p>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及地点	<p>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p> <p>提交服务成果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p>
▲付款方式	<p>提交服务成果地点：现场</p> <p>无预付款，由采购人与中标人按季度对车辆拖移及停车费共同进行核实计算，每季度按实际业务量进行计算，并由中标人开具相应发票数量上报给采购人，采购人再十个工作日内上报财政部门进行拨款申请。</p>
▲质保期	与服务时间一致。
▲ 投标优惠率	<p>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p> <p>（1）服务的价格；</p> <p>（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p>
其他要求	<p>由于本项目涉及公安核心业务、警力部署，中标人需与招标人签订保密协议（保密协议格式见附件 1）。投标人必须承诺中标后与招标人签订保密协议。</p>

贵港市城市道路及辖区内普通公路车辆救援服务收费标准表

一、拖车费收费标准：

被救援故障或事故车辆类型	车辆救援基价（10 公里内，元/辆·次）	每增加 1 公里加收（元）	备注
一类车：2 吨（含 2 吨）以下货车，20 座以下客车	260	10	包括小型拖拉机、小型方向盘式拖拉机。
二类车：2 吨~5 吨（含 5 吨）货车，20~36 座客车	350	12	包括大中型拖拉机。
三类车：5 吨~8 吨（含 8 吨）货车，37~50 座客车	450	15	
四类车：8 吨~15 吨（含 15 吨）货车，51 座以上客车	500	18	
五类车：15 吨~30 吨（含 30 吨）车辆	600	20	
六类车：30 吨以上车辆	700	25	
三轮摩托车、电瓶车	100	3	城市道路车辆救援按 150 元/次；普通公路车辆救援在基价里程后每增加 1 公里加收 3 元
二轮摩托车、电动车	80	2	城市道路车辆救援按 100 元/次；普通公路车辆救援在基价里程后每增加 1 公里加收 2 元。
人力三轮车	50		
自行车	20		

说明：救援车（拖车、平板运输车）行驶里程以将故障或事故车辆实施拖离现场开始计算，车辆救援基价的行驶里程为 10 公里，不足 10 公里的按 10 公里计算；超过 10 公里后，按实际里程加收拖车费，不足 1 公里按 1 公里计算。

二、吊车费收费标准：

被救援车辆类型	出车费(元/台·次)	台班费(元/小时)	备注
8吨(含8吨)以下,7座以下(含)	250	300	吊车作业时间限定2小时,超过部分每小时(不足1小时按1小时计)只能加100元
8吨~25吨(含25吨),8-19座(含)	300	500	
25吨~35吨(含35吨)20-39座(含)	400	600	
35吨~50吨(含50吨),40座以上(含)	500	800	
50吨~70吨(含70吨)	600	1000	
70吨以上	750	1500	

说明：

1、吊车费由出车费和台班费组成，台班费的时间从吊车在事故或故障地开始作业算起至将事故或故障车吊好为止。

2、吊车从救援单位至救援地点单程行驶里程在30公里内实施救援的，按上述收费标准收取出车费；单程行驶里程超出30公里的，按5元/公里加收出车费（返程不收费）。

3、拖吊一体的救援车辆，单独使用吊车或拖车的，其收费标准按照委托的项目进行收取；拖、吊同时使用的，吊车时只能收取台班费，拖车费用按实收取。

4、一辆吊车在同一事发地点同时对多辆事故或故障车实施救援时，对所救援的车辆只能收取台班费，出车费由被救援的车辆共同承担。

5、吊车在实施救援难度较大的，吊车费可按上述收费标准30%的幅度内加收费用，具体救援的难易程度和加收的比例由救援机构与自愿委托的当事人双方协商确定。

三、抢修费：由当事人自愿委托需对救援车辆进行，分解切割车体250元/台；拆卸轮胎按一、二、三、四、五、六类车型分别为每只40元、50元、60元、70元、90元、100元；拆装车桥300元/台。

四、驳客费：由当事人自愿委托需安排车辆转移故障或事故车上乘客1元/人.公里。五、空

驶费：应被救援车辆当事人的委托，救援车辆到达救援现场后因当场调解或车主等原因无须实施拖、吊车救援的，按同类车型规定的收费标准 50%收取空驶费。

六、货物装卸费：60 元/吨，按实际搬运货物的重量收取。

七、停车费收费标准：

车型	临时停车（元/车·次）	过夜车（元/车·日）
小车	10	20
大车	15	30
特大车	20	45
摩托车	8	10

说明：车型分类：小车为货车 2 吨以下、客车 10 座以下；大车为货车 2 吨（含 2 吨）以上、客车 10 座（含 10 座）以上；特大车为核定载重吨位 40 吨以上或较接式客车、拖挂车、加长车、平板车等。货物保管费：十天内大车 100 元/车，小车 50 元/天。超过十天的大车每天加收 20 元/车，小车 10 元/车。

他知识产权的有关权益。

第四条 保密资料的保存和使用

(一)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有权保存必要的保密资料，以便在履行其在合作项目工作中所承担的法律、规章与义务时使用该等保密资料。

(二)甲乙双方有权使用保密资料对任何针对接受方或其代表的与本协议项目及其事务相关的索赔、诉讼、司法程序及指控进行抗辩，或者对与本协议项目及其事务相关的传唤、传票或其他法律程序做出答复。

(三)任何一方在书面通知对方并将披露的复印件抄送对方后，可根据需要在提交任何市、省、中央或其他对接受方有管辖权或声称对接受方有管辖权的监管团体的任何报告、声明或证明中披露保密资料。

第五条 争议解决和适用法律

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对因本协议或本协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而发生的或与之有关的任何事项和争议、诉讼或程序，本协议双方不可撤销地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院的管辖。

第六条 其他要求

(一)进行非现场执法系统兼容性对接测试的测试人员需出具本单位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身份证原件、所在单位开具的近三个月社保证明原件。

(二)测试现场不允许拍照、录像，测试期间不得通过任何方式与外界联系。

第七条 协议有效期

(一)本协议有效期为叁年，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_____年__月__日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2020-2022 年事故处理涉案车辆施救、停车服务（重）（项目编号：GGZC2019-G3-68114-JLZB（重））
2	招标代理服务费：1、本项目投标应以优惠率进行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如中标不支付，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之为违约，取消该中标决定并对中标人已提交的全部投标保付。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为：伍万零壹佰伍拾元整（¥50150.00）。否则保证金不予退还。 开户名称：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贵港分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市江北大道支行 开户账号：800103639100019
3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陆万元整（¥60000.00）。应按《公开招标公告》第八条规定交纳。
4	采购预算价：伍佰柒拾万元整（¥5700000.00），服务期限为3年。
5	演示时间及地点：无
6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书面质疑；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7	投标文件组成：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
8	投标保证金：陆万元整（¥60000.00） 投标人应于开标截标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等非现金形式交至并到达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平南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银行账号：20352013957000730 注：保证金退还方式： （1）所有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同时提交保证金银行转帐底单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复印件须清晰可辨认，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给招标代理机构； （2）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未成交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前往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退还保证金手续，交易中心

	<p>在收到资料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p> <p>(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人签订合同，将合同原件送达代理机构处存档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前往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退还保证金手续，交易中心在收到资料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p>
9	履约保证金：无
10	<p>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人应于 <u>2020 年 4 月 21 日 9 时 00 分</u>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南县工业大道（县交通运输局 11 楼交易厅 3）]，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p>
11	<p>开标时间及地点：本次招标将于 <u>2020 年 4 月 21 日 9 时 00 分</u>在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南县工业大道（县交通运输局 11 楼交易厅 3）]开标，投标人可以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参加开标会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以下证件：①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明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②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的，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明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属复印件的均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依时到达参加开标。</p>
12	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综合评分法
13	<p>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中标通知书与中标公告同时发出，中标公告发布于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gxzfcg.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j.gxgg.gov.cn（贵港市政府采购网）、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ggjy.gxgg.gov.cn:9005/）。</p>
14	签订合同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
15	采购资金来源：交通涉案车辆施救、停车费
16	投标文件有效期： <u>60</u> 天
17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一、总 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平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组织的 2020-2022 年事故处理涉案车辆施救、停车服务(重)项目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 定义

1、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

3、“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 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 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 招标方式 公开招方式。

(四) 投标委托

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 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四部分)。

(五) 投标费用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六)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 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 特别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员工。

▲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4.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开标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18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处理。

5. 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时，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18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处理。

6. 中小微型企业参加投标的，按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文件规定执行。

（九）质疑和投诉

1. 质疑

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依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桂财采[2006]11号文）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1.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照 1.1 项的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3 如不按规定质疑或投诉的，视为无效，不予受理。

1.4 质疑书的要求

1.4.1 质疑人提供的书面材料（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中文译本）应当包括以下内容：质疑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等；被质疑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等；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及理由；有关违纪违规的情况和有效证明材料；质疑人的签章及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如不按上述规定质疑的，视为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2. 投诉

2.1 投诉人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20 号令）及向平南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 公开招标公告；
2.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6. 投标文件格式。

(二)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书面质疑；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2. 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正本 1 份、副本 4 份组成；（包括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各种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否则其无效（含正、副本，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招标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证明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全部提供，缺一不可，否则投标无效。

1. 资信及商务文件

▲（1）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2）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法定代表人正反面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正反面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需要提供）（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4）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经营范围包含车辆施救和车辆停放保管服务）、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副本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正反面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

▲（5）有效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注：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副本复印件及有效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也可提供“三证合一”副本复印件。

▲（6）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7）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同时须将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与上述书面声明一并提交）（必须提交）；

▲（8）投标人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交）

▲（9）投标人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纳税的完税凭证或者《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交）

▲（10）投标人半年内连续三个月财务报表复印件，如为新成立的投标单位请按实际情况提供依法财务报表复印件（必须提交）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2. 技术文件

▲（1）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

▲（2）本项目工作具体实施方案；（必须提供）

（3）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结合投标人自身情况及招标文件其他要求和评分要素自行提供）

3. 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2）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4）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报价形式：物价局收费标准基准下以优惠率报价。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绝。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八条规定交纳。

2、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的；

（5）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将投标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按顺序合订成一本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

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文件的正副本全部密封在一个内包封的投标文件袋（盒、箱），如投多个标段，所有的投标文件全部在一个内包封的投标文件袋（盒、箱），其中《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应单独用文件袋（盒、箱）密封，然后将这两个文件袋（盒、箱）一并装入一个外包封的投标文件袋（盒、箱）中并加以密封，封贴处必须密封后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袋（盒、箱）的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

3、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4、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1、在符合性审查和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4)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 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有效期、付款条件、服务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8)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提供相同场地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来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2)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 20 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 2 处以上的；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 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总投标报价超出该分标采购预算价的，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1、在符合性审查和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3）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4）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投标有效期、付款条件、服务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8）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提供相同场地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来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2）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 20 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 2 处以上的；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总投标报价超出该分标采购预算价的，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5、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 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来购活动;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来购活动; 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 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6、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一) 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 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参加开标会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以下证件: ①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的, 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明复印件(保证金收款单位收据原件等)、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②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的, 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明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属复印件的均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依时到达参加开标。

(二) 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 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 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采购单位代表或监督人员一同检验参加开标会的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时)的资格证件{①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的, 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②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的, 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明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属复印件的均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5、投标人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 或者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密封

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6、随机拆封投标文件，并清点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数量；

7、按随机顺序唱标；

8、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采购人代表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8、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分别由依法组成的专家、招标单位代表共五人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 形式审查

采购人代表和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 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书面进行答复。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3）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标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性价比、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

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

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标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评标结果

（一）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二）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gxzfcg.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j.gxgg.gov.cn>（贵港市政府采购网）、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ggjy.gxgg.gov.cn:9005/>）发布中标公告。

（三）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五)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六)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供应商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七、签订合同

(一)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二) 签订合同

(1) 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采购使用单位签订合同。

(1) 投标人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交纳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作为履约保证金，投标人没有按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拒绝签订合同并取消其中标资格。

(2) 如中标人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人违约处理，采购人将没收中标人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招标采购使用单位与中标人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八、其他事项

1、本项目投标应在物价局收费标准基准下以优惠率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招标代理协议书规定收取，方式为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为：人民币伍万零壹佰伍拾元整（¥50150.00）。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之为违约，取消该中标决定并对 中标人已提交的全部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有关专家、招标人代表共五人以上（含五人）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业绩和服务承诺等四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其中：价格分（满分 15 分），技术分（满分 55 分），项目人员、设备配置、项目实施方案分（满分 10 分），服务承诺分（满分 5 分）。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式进行。

(四) 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扣除计算：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报价供应商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以报价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且所投产品均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对报价给予 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评审报价=报价×（1-6%）；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报价，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最终报价给予 2%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评审报价=竞标价×（1-2%）；除上述情况外，评审报价=报价。投标人提供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以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

二、评标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15 分

(1) 本项有效报价为：投标报价按优惠率报价。未按优惠率进行报价做无效处理优惠率（按百分比，只能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2) 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投标人投标优惠率得分} = \frac{(\text{100\%}-\text{所有投标人中最高优惠率})}{(\text{100\%}-\text{某投标人投标优惠率})} \times 15$$

2、技术分.....55 分

(1) 基本分（满分 4 分）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4 分。

(2) 服务性能分（满分 6 分） 投标人服务满足采购文件服务要求的，有优于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时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每优于一项加 2 分。

(3) 技术实力分（满分 45 分）

①在平南县内： 停车场场地面积不小于 20 亩，加 5 分； 场地面积不小于 33 亩，加 14 分； 该项满分 14 分。提供租赁凭证或房屋产权证、土地使用或不动产权属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原件备查）。

②在平南县内： 停车场有不少于 3000 平方米的水泥场地硬化，加 13 分。该项满分 13 分。提供图片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原件备查）。

③在平南县内： 在原有基础上，每多配备 1 辆小型专用拖移车加 1 分，每多配备 1 辆中型以上（含中型）专用拖移车加 2 分，每多配备 1 辆中型以上（含中型）专用吊车加 2 分，满分 12 分。提供机动车行驶证、图片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④投标人未发生过重大交通事故，未受成功投诉并无污点记录的，得 3 分。

⑤投标人证件齐全，设有停车场主管安全人员 4 人以上的，得 3 分。提供证件复印件、图片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项目人员、设备配置、项目实施方案分.....10 分

（无针对性的项目实施人员、设备配置或不合理或不可行的，得 0 分）

一档（0.1-5.0 分）：项目人员和设备配置合理可行，提供了项目的技术方案，且能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二档（5.0-10.0 分）：项目人员和设备配置合理可行，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配备人员的；提供了项目详细的技术方案，且能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方案对服务内容有全

面而详细的描述、项目管理制度、方法严谨。

注：由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对比所有投标人拟投入情况再确定各投标人所属档次，然后评委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4、服务承诺分.....2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中描述对本项目的 2020-2022 年事故处理涉案车辆施救、停车服务（重）的有关资料分档, 然后在该档进行独立打分。

一档：服务承诺一般的得 0~12 分。

二档：服务承诺内容详细合理、科学完善及相关配套内容等满足项目要求 12.1~20 分。

注：以承诺书方式表示。由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对比所有投标人拟投入情况再确定各投标人所属档次，然后评委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三）总得分=1+2+3+4。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优惠率报价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优惠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其余以此类推。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参考）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 供

应 商（乙方）

签订合同地点：

签订合同时间：

合同使用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采购计划号

项目名称

编号：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服务名称：

2、服务数量：

3、服务内容：

第二条 合同优惠率

本合同优惠率为：_____。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及地

第三条 点

1、提交服务成果时间：

2、提交服务成果地点：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且符合相应的服务规范

及标准。 第四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

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质保期及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

件）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

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 资金性质：涉案车辆保管费及拖移施救专项经费。

3. 付款方式：本项目付款方式按以下方式执行： 无预付款，由采购人与中标人按季度对车辆拖移及停车费共同进行核实计算，每季度按实际业务量进行计

算，并由中标人开具相应发票数量上报给采购人，采购人再十个工作日内上报财政部门进行拨款申请。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4.1 乙方交纳（大写）人民币 _____（¥ _____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4.2 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第七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八条 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服务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服务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甲方应当在到中标人的服务成果提交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成果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提交服务成果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服务成果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服务成果、乙方逾期提交服务成果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服务成果款额 3%违约金，超过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逾期付服务成果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逾期服务成果款额 3%滞纳金。

3.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质量保证期内，因投标人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5.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服务成果款额 5%收取违约金。

6. 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服务成果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成果质量进行鉴定。服务成果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成果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仲裁或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四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五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 投标声明书；
4. 中标通知书。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平南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二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1. 所有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二、资信/商务文件格式

1. 资信/商务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不可缺）：

资 信 / 商 务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资信/商务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2. 资信/商务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资 信 / 商 务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 资信/商务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3. 资信/商务文件目录

资信及商务文件：

▲（1）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2）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法定代表人正反面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正反面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需要提供）（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4）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经营范围包含车辆施救和车辆停放保管服务）、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副本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正反面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

▲（5）有效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注：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副本复印件及有效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也可提供“三证合一”副本复印件。

▲（6）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7）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同时须将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与上述书面声明一并提交）（必须提交）；

▲（8）投标人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交）

▲（9）投标人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纳税的完税凭证或者《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交）

▲（10）投标人半年内连续三个月财务报表复印件，如为新成立的投标单位请按实际情况提供依法财务报表复印件；（必须提交）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1）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2) 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 _____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经营地址 _____。

我 _____ (姓名)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 项目的投标,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 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 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服务名称为: _____。

4.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各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_____

5. 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_____

6.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所在部门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4）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经营范围包含车辆施救和车辆停放保管服务）、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副本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正反面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

▲（5）有效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注：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副本复印件及有效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也可提供“三证合一”副本复印件。

▲（6）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及地点			
▲付款方式			
▲质保期			
▲投标优惠率			
其他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7）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而声明（格式自拟）；（供

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同时须将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与上述 书面声明一并提交) (必须提交);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贵公司组织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我公司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规定的供应商条件,我公司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8）投标人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

▲（9）投标人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纳税的完税凭证或者《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

（10）投标人半年内连续三个月财务报表复印件，如为新成立的投标单位请按实际情况提供依法财务报表复印件；

三、技术文件格式

1. 技术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不可缺）：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2. 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 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3. 技术文件目录

▲（1）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格式自拟

▲（2）本项目工作具体实施方案；（必须提供）格式自拟

（3）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结合投标人自身情况及招标文件其他要求和评分要素自行提供）格式自拟

四、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报价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报价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3. 报价文件目录

▲3.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3.2 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3.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4 中小企业声明函。

3.1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_____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 _____ 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

(项目编号: _____), 签字代表 _____ (全名)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_____ (投标人名称) 提交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各一份、副本 _____ 份。

据此函,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

4. 如中标, 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帐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公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3.2. 开标一览表信封封面格式（可以手写，密封）：

招标编号：_____ 标 项：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开标一览表

3.1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序号	服务名称	取费标准	优惠率(%)
1	2020-2022 年 事故处理涉案 车辆施救、停 车服务（重）	拖车费收费标准	
		吊车费收费标准	
		停车费收费标准	
投标平均优惠率： _____%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注：

- 1、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3、凡需用专用耗材的专用设备类采购项目，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 4、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购买及制作标书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 5、此表请单独信封放入投标文件袋，信封封面请注明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及“开标一览表”字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3.4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名称	取费标准	优惠率(%)
1	2020-2022 年事故处理涉 案车辆施救、停车服务 (重)	拖车费收费标准	
		吊车费收费标准	
		停车费收费标准	
投标优惠率：下浮 _____%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1、报价费率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包含项目服务、技术、交通、税金等一切费用。

3、此表请单独装信封放入投标文件袋，信封封面请注明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及“开标一览表”字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公章：

日 期：

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5.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同时需提供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划分标准的证明材料（如2011年财务报表、社保证明材料等，投标人非生产厂家时还需提供生产厂家符合上述划分标准的证明材料）。